

# 111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推動校訂課程及彈性學習時間 與大專校院協作共好計畫申辦說明問與答(Q&A)

## 一、本計畫申辦計畫書撰寫及經費編列說明

序號	問題(Q)	說明(A)
1-1	請問之前自主學習計畫經費編列沒有特別限制鐘點費、材料費、雜支等的編列限制，新學年的計畫有限制嗎？編列經費的百分比限制	無比例限制，惟請聚焦於自主學習之運用。
1-2	請問共好計畫能否編列相關選手培訓後參與競賽或校外活動的交通費或租車費？	協作共好計畫乃針對正式課程(1至7節)內自主學習相關經費予以補助，課後時間之選手培訓或參訪等活動不符自主學習。
1-3	是否可以在預算內編列減授鐘點代課費，以支援自主學習行政事務的推動，以減少教師的負擔。	協作共好計畫經費可編列教師指導自主學習之鐘點費；減授鐘點費則請運用校內規定之減授額度內辦理。
1-4	所有的鐘點費(講座及授課)加起來不能超過百分之30，對嗎？	協作共好計畫經費編列無比例之限制。
1-5	請問遴選自主學習優良作品可以編列學生獎金嗎？	協作共好計畫經費應以自主學習指(引)導費用為主，不宜編列獎金。
1-6	屏二區辦理自主學習成果分享會，夥伴學校參加踴躍，但自行提出計畫的學校較少，少於5校，是否總召學校仍可有助編制？	區內總校數達7所以上之社區，以召集及合作學校合計達5所以上才能編列助理為原則。總校數不足5校之社區，以召集及合作學校合計達總校數80%才能編列助理為原則。偏鄉、離島或有其他特殊狀況之社區可再向委員諮詢如何處理。
1-7	材料費補助是否有每人200元的限制呢？	材料費補助有每人200元的限制。
1-8	請問設備維護費的使用，可以用在哪些設備？例如：學校提供chromebook給學生使用，設備壞掉要修的話，可以用嗎？(但此設備可能不是用本計畫購買的)	若為自主學習設備皆可使用，惟請考量協作共好計畫經費有限，應聚焦於自主學習指導費之運用，設備維修費可考慮以其他專款補助或校務基金等經費支應。
1-9	若110學年度區域學校參與數不足5校，111學年度召集學校是否無法編列專案助理的費用？	社區含7所以上高級中等學校者，以召集及合作學校需達5所以上才能編列助理為原則，各區若有其他特殊狀況可再向推動工作小組諮詢如何處理。

序號	問題(Q)	說明(A)
1-10	請問辦理社區聯合成果發表會時，邀請大專院校教授擔任評審的評審費用，在編列經費上是否有限制？	「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內無「評審費」項目，建議學校改以「出席費」編列。
1-11	請問膳費是否調漲到 100 元呢？	依「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規定，半天以上研習活動可編列至 120 元。惟 100 元為膳費「上限」，考量協作共好計畫經費有限，建議各校以所在區域物價合理編列及購買。

## 二、本方案申辦問題說明

序號	問題(Q)	說明(A)
2-1	請問擔任自主學習計畫召集學校一定要接均質化的哪項子計畫嗎？去年是說 3.1&3.2 由共好召集學校執行，今年委員沒有說是不是就可以不用辦理 3.1&3.2。	因為各區狀況不一樣，建議若參與的學校數較少，則鼓勵自主學習計畫召集學校辦理均質化計畫辦理項目三的資源共享。自主學習計畫是以均質化計畫為基礎，兩計畫不衝突的，而是強化。 例如跨校開課、適性轉學相對較複雜且需要協調，則希望自主學習計畫召集學校來協助辦理；惟需要思考是否與均質化計畫參與的校數一致。因此若由自主學習召集學校負責適性轉學以及跨校開課兩辦理項目，仍必須邀請社區所有學校共同協調。
2-2	本校已擔任兩年召集學校，今年不申請計畫，是否可協調本區是否有學校願意擔任召集學校，本校已詢問過區域內的高中職，沒有學校要擔任。	社區內沒有學校擔任召集學校，請與推動工作小組聯繫，由小組溝通協調，並委請一所學校擔任召集學校。
2-3	請問關於編列助理，是否能給予建議規模（例如合作校數），因為牽涉經費編列與工作規模，許多召集學校也有現職助理，希望可以先讓學校有所規劃。謝謝各位老師。	區內總校數達 7 所以上之社區，以召集及合作學校合計達 5 所以上才能編列助理為原則。總校數不足 5 校之社區，以召集及合作學校合計達總校數 80% 才能編列助理為原則。偏鄉、離島或有其他特殊狀況之社區可再向推動工作小組諮詢如何處理。

序號	問題(Q)	說明(A)
2-4	建議各區與大專院校的媒合會議及自主學習發表會能夠以更大的區域來共同舉辦，不一定要以均質化的分區來辦理，這樣的效果可能會比較好。	可以跨適性學習社區合作，亦可縣市共同辦理，至於各校的分工、經費的分擔，則由各區自行協調。
2-5	申辦問題說明簡報中第 9 個問題，意思是如果學校沒有開設自主學習課程，可以下學期再開嗎？	學校第一學期未開設自主學習，可於第二學期開設。
2-7	請問若學校承辦教師兼辦均質化及協作共好業務，減授鐘點為幾節？	均質化方案協辦教師，召集學校教師每周以減授四節為限，合作學校教師減授兩節為限。協作共好計畫如果有教師協辦，則無減授鐘點。
2-8	指導老師的鐘點費如何分配較為合理、公平？因為每位老師指導的學生數不一。	鐘點費以節為計算，不以人數為計算。課程的辦理狀況無法界定老師應指導多少學生才計算自主學習的指導費。因此會建議學校可以分組方式推動。部分學校會將自主學習的規劃放在課程計畫的彈性時間規劃，並設置補充規定。

### 三、其他

序號	問題(Q)	說明(A)
3-1	均質化總召學校需承辦合作學校適性轉學之彙整業務，而適性轉學隸屬於均質化之子計畫，故總召學校能否可以不提出其他子計畫之申請？	建議參照問題序號 2-1，各區狀況不一樣，應基於辦理規定下並回歸各社區的需求。